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7

##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1、对外担保的基本情况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毅昌股份”)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毅昌”)为母公司毅昌股份在浦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申请的 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在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申请的 2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内容,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为母公司,属于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组织,全资子公司安徽毅昌已履行了审议程序,因此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

广州珠江新城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一)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185240255

2、商事主体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住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 29 号

4、法定代表人：熊海涛

5、成立日期：1997 年 09 月 12 日

6、注册资本：40,100 万元

7、经营范围：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与担保方关系：毅昌股份直接持有安徽毅昌 100% 股权

9、被担保人一年近一期关键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48,575	209,277
负债总额	185,922	151,410
净资产	62,653	57,866
营业收入	184,629	306,321
利润总额	4,941	6,577
归母净利润	4,687	6,585

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报表（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报表（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0、信用情况：毅昌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进行信用等级评级。

## 三、担保事项的具体情况

1、担保方名称：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名称：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主债权：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为，或者修改银行授信存续期限内与被担保方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前述期间是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即“债权确定期间”)，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

5、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5000万元人民币

6、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7、担保期限：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8、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9、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 四、本次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2021年6月30日，毅昌股份的资产负债率为74.80%，全资子

公司安徽毅昌为毅昌股份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提升公司融资能力，保证公司正常的营运资金需求，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安徽毅昌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64%。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120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0 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9.36%；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2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71%；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安徽毅昌与浦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拟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安徽毅昌与招商银行广州分行拟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3、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决定。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4日